

院落春秋

王小飞

喜欢一抹绿,也许打小与庄稼结缘的之故吧!看到绿色,总能幻化出太多缤纷的色彩,祈盼更多丰收的喜悦。

所以,开春以后,花木市场就成了我常去的地方。哪怕不买苗木,与那些来自天南海北的贩子们聊聊天也好。

不过,不买是不可能的。就看着挂在石榴树上的那张鲜红欲滴的石榴图片,又禁不住小贩说的那套“种上石榴,多子多福”的美言,我就毫不犹豫地买了一棵。

树苗买来,种哪倒成了问题。虽说院子也不小,可是,自己每年种一些,现在一看,密密匝匝的,还真有点种不下了。最后,看到大门口的一角还有回转余地,就把石榴种那了。回头看看,还很乐胃。想到以后石榴悬挂在枝头,在风中,调皮地将头探向墙外,引得路人痒痒的,自己想想就美。不过,乍一看,院子里种着的那些果苗到现在都光秃秃的,没有一点美感。事物完美与否,搭配很重要,而我在当时选材

时,就恰恰忽略了落叶与常绿的有机结合。

不过,值得安慰的是,几棵白枇杷倒还常青着。经历了严冬,果子倒没有被“吓着”。枇杷苗是一个同学送的。经过自己精心的照料,没几年就枝繁叶茂,树形浑圆。有点遗憾的是,这树特招虫蛀。结过几年果子,主干就干瘪百孔了。自己拿棉花蘸上农药去塞,不知是自己用药太猛,还是树本该绝命,本来塔状的树形,现在却成了扇形。当时也送了一棵种在邻居院里。他对这树不理不顾,反倒是长得风生水起。莫不是勤劳人被懒汉耻笑?我心里不免暗自念叨。过了几天,一夜大风,次日,门口惊现一棵枇杷树。邻居院子里却空空如也。我的那几棵,虽然略显单薄,但是好歹还立着,果实又饱满了几分。毕竟,有劳动付出总是不一样的。

白玉兰是院里的主角,虽然在砌新房地挖掉了一点。现在虽是掉落了叶子,但是,满树的花苞蠢蠢欲动,说不定在哪个艳阳的早晨就呼啦啦地绽放一片。别说是白天,就是在稍有一丝月色的夜色下,这绽

开的花朵也显得格外的醒目。那几天,时有暗香的月桂没有了花香的痕迹,整个院子都浸泡在白玉兰花香的海洋里。在外路过的,都不免驻足观赏,毕竟,有这样一个大院子,况且里面花团锦簇,又有谁不动心呢?天气日见晴好,这样的美景应该不远了……

接下来,院子里迎春的还有梨树、李树、桑椹、柿子、枣树、石榴……你还甭说,我种的还真都是些果树。小时因为家境贫寒,难得有水果吃,为了解嘴馋,给村里人带来了不少“麻烦”。就拿我院后那片桔园来说吧。一到丰收季,那园主还不得多留几个心眼?别说是在庄稼地里,就是自家的院里,那成熟的果子还指不定是谁的呢?可而今,头几年,桔园还零散地结着几个满是疤痕的桔子,也有一些外地孩子来光顾,可现在早已荒废成了杂树林;那些老院落里曾经宝贝一样的果树苗,随着宅院主人的离去,也最终变成了“孤儿”,枯的枯,死的死,没有了绿色的宅院彻底的静寂了……曾经的那些人事早已远去,可我们儿时的身影却还时常在那里闪

现。世事变迁,何需三十年?撰此文,致敬青春,同时致敬村人。

当然,美丽的村庄永远不会缺乏绿色的点缀。有些绿是野生的,就像现在的那片桔园,简直成了“百树园”,连老虎都扒拉不进;有些绿是人造的,就像我院落西侧的那片竹林。主人本来年年按着时令劳作,后来不知怎地,向我父亲要去了几株雷竹埋上,现在成了一片苍翠的竹园。平时也难得见他来打理,只是在春雷过后的几天来挖上几棵雷笋,随后又任其自由生长。竹子愈发茂密,最后成了鸟儿的乐园。最有意思的是,雷笋根钻过我的围墙地基到了我的院子,没过几年,我的院子里也无端多了一片竹林。我还别说,收获有时未必是欢心的事儿。就拿我的那些果树,谈不上丰收,但每年都还结上一点,但是,总被院子外的松鼠、鸟雀捷足先登,还每个“帮”你尝一口。捞不到自家嘴里还罢了,看着它们越过围墙仓皇逃窜,随后又在树梢咧向你示威,真是又好气又好笑。现在,像我们小时那样的捣蛋鬼是没有了,可是,谁又能说这世界就“太平”了呢?

奉化,桃花盛开的地方

阿门

奉化桃花

清明刚至,纸鸢带来的春风一吹,远处的萧王庙就生动起来

近处的山坡泛着红晕,一个个姓桃的女子,探出粉红的头

风一阵雨一阵,桃花吹响了“独占春”集结号疏疏朗朗的小小的春天的灯,醒了

桃花开一次
奉化就红一次,亮一次

看桃花笔会,听鸟鸣一声男一声女
凭借枝头,把奉化的名声抬高

这十里花海,天上人间
这被蒋大为一唱成名的有福的奉化

像一只硕大的桃子,熟了一件乐事呢?

再写桃花

她一年只红两次
一次叫开花,一次叫结果

她是自然红的
风是妈雨是爸,轻声唤醒后
她就在枝头羞红了脸

她的红是快乐的
揭开了春天粉红的盖头
应和着少女内心的起伏

她的红是无敌的
如火如荼的红,色香味俱全
红得异性投来饥饿的一瞥

红啊!在乎她的红吧
缺了红,缺了醉人的红
春天就称不上春天

红啊!珍惜她的红吧
她一生只红两次
一次初恋,一次初为人母

桃花节主角

一朵桃花开了,一树桃花开了
一山桃花开了,一奉化的桃花开了

从元宵到清明
前有梅花让贤
后有油菜花捧场
你集体,尽情地开放,开成
三月的红颜,开成四月的美景
春雨也挡不住你,开成花中的主角

天公作美的上午,我兴致勃勃
走亲戚一样,赴“天下第一桃园”看你
蓝上衣的天空,红裤子的大地
白皮肤的云,在阳光中坐禅
爱赶热闹的春风,踮起脚尖
把你吹成,天地间的主角

太阳谢幕了。月光升起一架梯子
你借助枝头上的桃花仙子,爬上来
竟然认出上午的我,一语不发
在一张干净的纸上,写啊写
把你写成,诗歌中的主角

赞美桃花运

有无我的赞美,不重要
就像有无男人
女人一到春天
都齐刷刷地开花

一点一滴的绿
一花一树的醒
在春风的恳求下
桃花率先开放了

率先为大地梳妆的桃花
是南方的红颜,花香辽阔
是男人的红颜,春色壮胆

往死里红,往活里粉
面对一万亩的春光
我不处女醉,谁处女醉?
我不桃花运,谁桃花运?

在花下等你
等你到死
等你把死取走

——亲爱的,你该来了!

(此组诗荣获中国作协《诗刊》社“春天送你一首诗”征文一等奖)



大堰春色 (山水清音 摄)

人,要有朋友

应敏明

人来到世界上一定会结伴前行的,这个伴说是朋友,这世上不会有一人,是一生一人走到终点的,这就是人。

马克思说: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人是离不开人的。人交友有多种多样,有些人广交朋友,走到哪里都有朋友,有些人一生三两知己,清茶淡饭相交谈话。正所谓,人各有志,志趣不同不相为谋。

人有斗争性、独立性,有虎性也有狼性,但人其实更多是羊的属性,喜欢众成团结。我曾在一部影片中看到,风雪夜几百只羊围成一圈取暖,惟有一只小羊在羊圈外孤独地冷得发抖,我想它一定是犯错了。许多年后,这只孤独地冷得发抖的小羊的画面,经常会在我的眼前闪过。有时候我会想,我就是那只小羊。

我是个性格孤独的人,不善于参加集体活动,和一桌生人吃饭,和一桌领导吃饭,我可能就是那个最落寞的人。我内向吗?可能也不是。读中专时我是学校演讲俱乐部理事长,学校连续三届演讲比赛的冠军。但我怕生却是一定的,人就是这样的矛盾体。我相对来说喜欢独处,不喜欢热闹,但这个世界是这样让人纠结,你想在这世界上有一定尊严地活着,你不同这混浊的社会和世俗妥协是不行的,因为,人对于社会不仅有精神需求,更多的是关乎生存问题。其实任何人内心都不喜欢孤独,惧怕孤独,都想融入社会和世俗,

这是人的本性。问题是当精神不接轨的时候,适当地选择孤独是适宜和高尚的。

人的性格,除了先天,很多方面是后天塑造的。我不善社交,跟我的生活经历多少有点关系。我父亲经历文革劫难,晚年孤寂一人,我的家庭也经历过苦难,这当然影响到我性格的塑成。我这个人学历不高,工作上成了无成就,但内心却有点自负,可能会表现出一点清高,好像不屑与一般人伍,好像很享受孤独。其实这是表象,真实我的内心,十分渴望友情。我的一位老师经常对我和我的朋友说,我们一星期不和他(指我)通电话微信也封密了,看他会怎样?现在我告诉你,我肯定会十分忧郁的。

其实人是很脆弱的,冷的时候需要温暖,饿的时候需要食物,病的时候需要治疗,孤独的时候需要精神的抚慰,需要一个肩膀,一个拥抱。我最佩服的是海岛守灯人,耐得住漫长孤独和寂寞,有强大的心理。在波涛汹涌海天一色一望无际的大海中能守护着那盏灯,守灯人是伟大的。

我孤独,并不代表我没朋友。我喜欢和一路走来的同学在一起,相识相知。同学是没有高低贵贱之分的。我喜欢和藏友在一起,藏友间没有等级,只有眼力,哪怕你是高官、教授,你不懂只能弯下腰去询问旁边摆摊懂行的人。我喜欢和生活中建立起友情的人在一起,你帮我,我帮你,携

手走过。当然,最好的朋友,一定是亦师亦友精神能接轨的人。

人到中年,许多人开始惧怕孤独。收藏古玩这个爱好,让我的精神世界充实了很多。我常常一个人东摸摸西看看,在堆满古物的空间,好象怡然自得。其实,物是永远取代不了人的。每当夜晚,当我一个人独饮一段时间之后,我都会打电话请熟透的人来我处喝茶,我喜欢和熟透了的人在一起,因为可以无拘无束,因为可以相互间真诚地包容。熟透了的朋友就是一不小心吵架了,过后也不会有大的裂痕。

都说人到中年交友要做减法,现在有个流行的说法:和相处感到舒服的人在一起。我想经过几十年的大浪淘沙,人到中年还能相处的朋友,大都是相处都能感到舒服的人。当然有时候也要交能让你“不舒服”的朋友,叫诤友。

人,要有朋友。我年轻时交了许多年纪大的朋友,能让你少年老成,我现在人到中年,也有几个小年轻的朋友,能让你心情青春。人生交友最好能有这样的经历。另外,人要和底层的人交朋友,底层的许多人纯朴和真挚,人要和有文化的人交朋友,浪漫有品性,可能的话,交几个从政的人做朋友,让你在现在的生活环境中活着有底气……

卡内基夫人说,周围都有好朋友的人,比四面楚歌的人不知幸福了多少。

花自无语

葛逸绿

仲春,太阳一出来,气温就陡然上升。春色撩人,处处游人如织。繁花纷杂,柳丝如烟。紫陌红尘拂面来,无人不道看花回。然而那些缤纷的花朵,自顾开,自顾谢,无视车水马龙的喧嚣尘世。

阳光耀眼。我在花荫底下驻足休憩,一边欣赏起眼前的茶花。惊叹它的幽丽绝伦。一株开两色,这儿一朵酡红如醉,那儿一朵粉白似雪。白的素雅,红的热烈,风格迥异,却也相映成趣。层层叠叠,都有着繁复的花瓣,衬着翠碧油亮的叶子,宛如美人盛装出场,尤显典雅高贵。

想起木心在《素履之往》中曾写道:“花,那些花,所有的花,都很严肃。自然界中任何美丽的东西一律很严肃。”微风拂过,花枝摇曳。花若有知,闻听此言,会不会扑哧一声笑出来?

花自无语,几份美丽恍惚,不禁使人遐思万千。庄子曰:“天地有大美而不言,四时有明法而不议,万物有成理而不说。”四季更迭,光阴流转。花在寂静中修行,在喧嚣中沉思。它有大美而不言。

古人云:三日不读书,便觉语言乏味,面目可憎。春日融融,我来到了图书馆。刚踏入外借室,扑面一股清凉幽寂、隐约薄荷的气息。书在高高的书架上,排列有序,包罗万象。书亦温柔无语,耐心等候忠实的读者。借回一本《我自静默向纷华》,封底有介绍说:作

者梅特兰引领我们一睹静默之魅力。她证明,在这个陷入喧闹而越来越无法自拔的世界里,静默有多么重要。

刹那间,我已无可救药地爱上了静默,就像痴迷于一朵花的风情美丽。

风中的茶花,无语而嫣然。李渔赞誉它花开持久,越开越盛。“具松柏之骨,挟桃李之姿,历春夏秋冬如一日,殆草木而神仙者乎?”逍遥如神仙,想必一定豁达智慧,淡泊超然。历经风霜,阅尽繁华,依然保持澹然天真,拙朴自然,才是大美的人生。

日本《徒然草》里有一段话,浅白而值得玩味:“世人相逢之后,必定话多,没有片刻安静。从旁人听来,说的都是些无聊的话,如世上的传闻,他人的是非,等等,于人于己都没有益处。这个时候,不管是听者还是说者,心里必定都不知道自己在做无益的事吧。”

草木无言。它们悄然绽放,无声无息地凋零,在静默中韬光养晦。纷繁俗世,熙熙攘攘,我愿意避开人群,俯身花前,倾听寂静的声音。人,作为芸芸众生中的一分子,渺小而敏感,易感知世态炎凉,人生无常,不免伤春悲秋。如果怀着一份出世的心情入世,则可看淡红尘万物,抛开诸多远忧近虑,细屑琐碎,将一切化繁为简。忙时干活,闲时赏花,聆听大自然的幽幽天籁,在悠远宁静中,与自己朝朝暮暮,共度锦瑟流年。

投稿邮箱:657203504@qq.com